

行政相对人名称(*)	行政相对人类别(*)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(*)	违法行为类型(*)	违法事实(*)	处罚依据(*)	处罚类别(*)	处罚内容(*)	处罚决定日期(*)	处罚有效期(*)	公示截止期(*)	处罚机关(*)
贵池区悦澜珊足浴会馆	个体工商户	贵卫公罚[2024]21号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四条	未按照有关卫生标准和要求对公共用品用具进行清洗、消毒、保洁	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六条第(二)项	警告	警告	2024/11/25	2027/11/25	处罚决定日期+3年	池州市贵池区卫生健康委员会